

证券代码：832394

证券简称：佳龙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蔡松华、王志强、钟文琪、游水香、陈小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选举叶国强、姜莹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均为同意股数 34,673,2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蔡松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选举王志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蔡松华为公司总

经理；聘任王志强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王桂桐为公司副总工程师；聘任游水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上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蔡松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以上决议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叶国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国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以上决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黄志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计算。与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以上决议表决结果为：同意 3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连选连任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蔡松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329,449 股，占公司股本的 62.82%。

该连选连任董事、副董事长、总工程师王志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12%。

该连选连任董事钟文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4%。

该连选连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游水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9%。

该连选连任董事陈小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7%。

该连选连任监事、监事会主席叶国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6%。

该连选连任监事姜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5%。

该连选连任监事黄志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7%。

该连选连任副总工程师王桂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4%。

(三)任命/免职原因

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并

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二、 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任免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规定。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未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 备查文件

- (一)《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四)《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